

# 2020 年互助县政府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的情况说明

总体情况:互助县 2020 年年初预算收入安排 309868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95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财力性补助) 17842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省级预告资金) 8986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09868 万元。

(一) 收入情况。本着“实事求是、积极稳妥、有保有压、防范风险、聚力增效”的原则,综合分析当前经济社会发展新情况与财政政策的衔接,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安排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地区生产总值保持同步增长。同时,按照提高年初预算到位率的要求,将省财政补助地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纳入预算。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总财力 309868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958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8285 万元(财力性补助 17842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986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02 万元。

2020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39581 万元,较上年实际完成数增加 2416 万元,增长 6.5%。主要收入项目为:

- (1) 增值税 6180 万元,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 (2) 房产税 1278 万元,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 (3) 城镇土地使用税 889 万元,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4) 土地增值税 2233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5) 契税 2116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6) 环境保护税 84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7.7%;

(7) 其他税收收入 2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100%;

(8) 企业所得税收入 4971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9) 个人所得税收入 1554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 2179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11) 印花税收入 552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12) 耕地占用税收入 150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4%;

(13) 车船税收入 1114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14) 非税收入 16309 万元, 较 2019 年执行数增长 6.5%。

**(二) 支出情况。**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09868 万元, 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91870 万元, 增长 29.65%。具体安排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880 万元, 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1958 万元, 下降 7.03%;

(2)公共安全支出 7584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1523 万元,增长 25.13%;

(3)教育支出 48542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509 万元,增长 1.06%;

(4)科学技术支出 295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162 万元,增长 121.8%;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352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2292 万元,增长 56.45%;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11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16698 万元,增长 46.37%;

(7)卫生健康支出 32956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7904 万元,增长 31.55%;

(8)节能环保支出 2699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1052 万元,增长 63.87%;

(9)城乡社区支出 5296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320 万元,增长 6.43%;

(10)农林水支出 86722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62200 万元,增长 253.65%;

(11)交通运输支出 1715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83 万元,增长 5.09%;

(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841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249 万元，增长 15.64%；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7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54 万元，下降 28.88%；

(1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38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296 万元，下降 20.64%；

(15) 住房保障支出 13308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4463 万元，增长 50.46%；

(1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42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291 万元，增长 34.2%；

(1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4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1 万元，下降 0.8%。

(18) 债务付息支出 10372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2643 万元，下降 20.3%；

(19) 预备费 809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111 万元，下降 12.06%；

(20) 其他支出 10245 万元，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809 万元，下降 7.32%。

注：以上各项支出增减幅度过大的主要原因为：2019 年预告数未纳入年初预算，2020 年将市财政预告的专项转移支付 89860 万元纳入预算。

## 二、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027 万元，比上年

年初预算减少 4973 万元，下降 31.0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100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1027 万元。较上年减少 4973 万元，下降 31.08%。具体安排为：

（一）征地拆迁安置补偿费 2000 万元。

（二）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费 1450 万元。

（三）城镇分批次建设用地转农用地耕地占用税 800 万元。

（四）五峰等 4 乡镇城镇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复垦工程（2018-2020）300 万元。

（五）红崖子沟乡白马村集里沟第二、三期土地开发整理（占补平衡）项目 300 万元。

（六）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 600 万元。

（七）棚户区分改造债务本金 5100 万元。

（八）南门峡等 4 乡镇城镇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拆旧区复垦工程（2018-2020）300 万元。

（九）盐水沟等矿产环境恢复整治工程 150 万元。

（十）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7 万元。

### **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0 年互助县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不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四、关于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情况说明**

2020 社会保险基金分为一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6496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

增加 6514 万元，增长 16.29%。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459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1585 万元；利息、转移收入等其他收入 490 万元；上年结余 29830 万元。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46496 万元，较上年执行数增加 7443 万元，增长 19.06%，其中：待遇支出 10684 万元；转移支出等其他支出 33 万元；年终结余 35779 万元。

## 五、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2020 年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安排 178425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增加 4249 万元，增长 2.44%。其中：上级财政税收返还 1351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上级财政体制补助 1407 万元，与上年持平；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 91664 万元，较上增加 8148 万元，增长 9.76%；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6851 万元，与上年持平；县级基本财力保障奖补 157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635 万元，增长 4.19%；固定数额补助 491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4634 万元，下降 8.6%。

1994 年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后，引入了税收返还制度。现行税收返还包括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返还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以及营改增税收返还，其性质是维护既得利益，是旧体制的延续，不具有均等化功能。

一般性转移支付是一种财力性补助，为均衡地区间的基本财力，由地方政府统筹安排使用的转移资金，这类转移支付仅有十多项，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

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以及基层公检法司、义务教育、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农村综合改革、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等转移支付。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规模最大，是有效缓解基层财政困难、缩小地区间财力差距的一项重要财政制度。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按照相关标准和计算方法，采取因素法编制（由省级分配下达）。

专项转移支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定设立，用于办理特定事项的转移资金。专项转移支付按照集中资金、突出重点、专款专用的要求，重点用于公共安全、文化体育与传媒、农林水、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交通运输、节能环保等领域。专项转移支付预算根据项目对应的具体管理办法，采取项目法或者因素法编制（由省级分配下达）。

## 六、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为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贯彻落实《中共青海省委 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青发【2019】11号）以及省财政厅、市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部署，切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县制定印发了《互助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互助县县级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办法》和《互助县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按照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总体要求，强化绩效管理理念，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运用

为关键，拓展管理模式，提升评价质量，夯实工作基础。着力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一）强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目标管理范围持续扩大，2019年随同部门预算共批复37个单位115个项目，涉及金额46218.69万元。编制2020年部门预算时，全面落实绩效目标编制要求，对所有预算部门开展2020年绩效目标“一对一”审核，绩效目标编制质量稳步提升。

**（二）规范开展绩效监控。**在试点开展绩效运行重点监控基础上，进一步扩大财政重点监控范围，对9个部门25个项目的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跟踪监控，监控资金额1.23亿元。监控完成后，对监控中发现的问题予以通报，及时纠正偏差。

**（三）全面开展绩效评价。**推进绩效自评工作，对56个部门整体支出19个乡镇财政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预算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做好重点评价，组织各有关股室对10个项目进行重点评价，涉及资金1.15亿元；牵头对组织部基层组织建设资金、县扶贫局精准扶贫资金等重点项目开展重点评价，指导各预算部门规范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确保评价程序合规、评价内容恰当、评价方式科学。

**（四）推进绩效结果应用。**反馈整改落实机制不断健全，及时将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反馈被评价单位，限期整改，促其改进管理；对整改问题跟踪监督，落实情况“回头看”，确保



结果应用。针对评价项目，建立分类通报制度，提高管理实效。将综合考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升评价结果运用水平。

## 七、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一）2019 年末政府债务余额情况。**截止 2019 年底，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 18.94 亿元。其中：新发债券 1.23 亿元、再融资债券 1.66 亿元、外债和国债转贷 0.47 亿元。按债务类型分为：一般债务 15.46 亿元，专项债务 3.48 亿元。

**（二）2019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情况。**2019 年海东市财政局下达政府债务限额（调整后）为 20.6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6.7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3.94 万元。

截止 2019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均控制在批准下达的债务限额以内，且无逾期债务，各项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 八、名词解释

1. 公共财政预算：又称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根据基金

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 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

6.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将绩效管理理念、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与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监督一起成为预算管理的有机组成，是一种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运行监控为保障，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关键，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为目的的预算管理模式。

7.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8. 财政投资评审：是财政职能的重要组成部分，财政部门通过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预（概）算和竣工决（结）算进行评价与审查，对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其他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及追踪问效，是

财政资金规范、安全、有效运行的基本保证。

9. 政府预算体系：目前我国各级政府预算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共同构成。《预算法》规定：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保持完整、独立。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与一般公共预算相衔接。

10. 积极财政政策：也称扩展性财政政策，是政府为防止经济衰退而采取的一种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主要通过增发国债，扩大政府公共投资，增加政府支出实行结构性减税等财政手段，促进社会投资和居民消费，扩大社会总需求，拉动经济增长。

11. 预算信息公开：是指除涉密信息外，所有涉及财政资金情况的公开，包括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决算情况、绩效评价、财税政策和预算管理制度以及各部门单位涉及财政资金的管理制度等的公开。

12. 财政存量资金：是指存放于财政部门及预算单位而未形成实物工作量的各类财政性资金（亦即结余结转资金）。

13. 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政府债务）：是指地方政府依法纳入预算管理的，政府负有直接偿还责任的债务。主要包括：地方政府债券、经清理甄别认定的截止 2014 年末存量政府债务、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转贷债务。主要分为两类：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

一般债务：是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

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专项债务：是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融资，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14. 政府负有担保责任的债务：是指因地方政府提供直接或间接担保，当债务人无法偿还到期债务时，政府负有连带偿债责任的债务，是地方政府或有债务的一种。